榆林市榆阳区交通运输系统干部职工灶餐饮服务

承包合同

甲　　方：榆林市榆阳区交通运输局

乙　　方：榆林漠之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榆林市榆阳区交通运输局

签订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榆林市榆阳区交通运输系统干部
职工灶餐饮服务承包合同

甲方:榆林市榆阳区交通运输局

乙方:榆林漠之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共同协商，现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榆林市榆阳区交通运输系统干部职工灶具体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经营方式:

1、承包经营，按照甲方的职工用餐和食堂实际需求，乙方必须配备与实际工作量匹配的灶务人员数量，保证甲方榆林市榆阳区交通运输系统干部职工灶全年正常经营，无停业日。

2、厨房人员工资、社保、劳保、安全全权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

二、承包费用:

承包期每年费用390000.0元整(大写:叁拾玖万元整)。

承包期限:从2026年9月15日起至2027年9月14日止。(招标一年，考核合格延用一年)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须提供乙方人员的住宿及伙食等日常生活需求。

2、乙方工作人员必须在甲方备案。

3、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各种行政管理，如:卫生、安全、治安、消防、综合治理、监督等。

4、甲方有权对饭菜质量、数量、花样、卫生、服务、可口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如乙方未达到饭菜质量标准，甲方可提出建议，乙方应听取甲方意见进行调整。如果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并经问卷调查，50%以上的干部职工不满乙方服务质量，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承包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承包期内，乙方应健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程，并严格按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制度建立主要包括:防毒、防盗、卫生管理、物流采购和供应等方面。食堂全天均应有员工值班，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特别要严防食物中毒事故发生，一但发生类似事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6、乙方应切实做好防火、防盗、房气中毒、饭菜食品的卫生安全工作，若发生事故，查明事由确由乙方引起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对乙方饭菜花样、可口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饭菜一周内不重复。

7、提供乙方工作所需的设备和良好的工作环境的义务。

8、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卫生条件的劳动安全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有权利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法规及消防、卫生教育。

(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负责交通系统职工早点，中午餐的制作，在工作日

内提供单位内部招待，不收取任何费用。

2、乙方须监督甲方所提供的食材器材，保质、不过期，应有相应的合格证等材料，以确保职工食品安全。

3、用餐后，乙方应认真清洗餐具并消毒，食堂内部，用餐大厅环境卫生清洁干净，灶台及炊事用具油渍及时清理。

4、乙方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持健康证上岗。

5、有权自主聘用，调用工作人员。

6、甲方违约，乙方有权提出终止承包合同，并诉至法院或仲裁机关处理，追究赔偿。

7、有权拒绝超出合同，而又不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8、乙方应做好食品卫生工作，若因乙方管理问题造成食物中毒或受到防疫部门处罚;此损失由乙方承担;若因乙方管理问题引起甲方厨房火灾，此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如果因违规操作而造成负伤，不但不报销任何费用，还将追究乙方责任。

9、在保证餐厅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可自行安排人员休息、请假等事宜。

10、在保证餐厅正常运转和足够技术力量的情况下，厨房人事权利归乙方代表。

11、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劳动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有权利拒绝甲方管理人员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

12、乙方应遵守和餐厅制定的各项指标和制度义务。如卫生

要求、菜肴可口要求、安全操作要求、人为浪费的要求、设备设施保管的要求(具体条例协商制定在餐厅规章制度中)。

13、乙方为了保证质量出品，并对甲方采购进行要求(乙方会明确指导甲方对菜品调料干货进行检验)甲方进行采购质量不行不收货，数量不够不收货，严格把好质量关，并希望甲方采购配合厨房工作。

四、制度建立

1、甲、乙双方应该在本合同生效日同时实施，清点甲方所提供的设备和厨具。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应在物品清单上签名确认。

2、甲方将本单位厨房以包工方式承包给乙方，乙方在使用设备中无条件为甲方清洗及保养，但不包括维修。注:抽风油烟管道乙方不负责清洗。

3、乙方不负责易损易耗品的损坏如(碗、碟、员工用餐餐具等)以及出品传送。

4、甲方为乙方无偿提供全套厨房设备、厨具、餐具、水电。

5、乙方在使用前每天应检查甲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和用具。如发现安全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如甲方知情后不及时维修造成乙方安全事故，将由甲方负责。

6、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添置或需要更换设备、用具等，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由甲方负责购买。

7、甲方有义务负责对厨房水、电管线路的维修保养。

六、其他事项:

1、因不可抗拒力原因造成损失时，甲方不承担乙方的经济损失，乙方不承担甲方房产和设施等经济损失。

2、如经营期间乙方提供不合格食物造成甲方员工食物中毒，经相关部门查明原因鉴定责任方，由责任方负责全部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3、若发现甲方职工损坏餐厅、厨房等设施，由乙方上报甲方管理人员处理。

4、承包结束时，乙方应将甲方提供的场地、设施、设备、工具等一一清还给甲方，配合甲方完成清算工作。(不包括易损易耗品)

5、甲方不得命令、诱惑乙方做违背任何法律之事。否则责任由甲方负责。乙方工作人员在外出。下班后不得做出有违反任何法律、法规、公司利益之事，否则后果自负。

6、承包期满是否续约合同，双方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7、本合同若有未尽适宜，由双方代表协商处理。

8、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合同即终止。双方当事人在本合同期满前 15 日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如协商未果，则合同到期本协议自动失效。

9、因甲方或乙方不履行承包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而侵害对方合法权益，对方有权解除承包合同，合同终止并索赔

造成的经济损失。

七、争议解决:

1、执行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或另立补充合同，并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七、本合同字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榆阳区交通运输局

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榆阳区苏庄则路口

联系人：

电话：3882220

开户行：工行榆林文化南路支行

账号：2610095109026436714

乙方：榆林漠之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榆阳区小壕兔乡

联系人：陈志飞

电话：13892200155

开户行：陕西农村商业银行小壕兔支行

账号：27100110012010000019821